

附件 2

苏州市 2023 年第二次面向社会认定高中、中职、 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体检通知

根据苏州市 2023 年第二次面向社会认定高中、中职、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工作安排，现就体检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体检对象：认定机构为苏州市教育局的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认定申请人。

二、体检地点：苏州市体检中心 B 区（广济路 233 号，原长城大厦）。公交线路：乘坐 415、40、522、949、921、406、318、7、34、980、304、317、970、204 路，到市立医院北区站或山塘街站下车。地铁：乘坐 2 号线到山塘街站 1 号口出。

三、体检时间及网上预约要求

1. 本次体检采取线上全预约方式（不接受现场临时体检）。从即日起即可网上预约，预约方式：关注“苏州市体检中心”微信公众号，进入“体检中心”，点击“我的”完成注册，再点击“体检预约”，选择“入职体检”，根据性别及体检需求选择“教师资格”体检，确定体检时间，付费后即完成体检预约。



体检预约码

2. 体检时间：2023年6月7日至7月1日（法定节假日、周日除外），周一至周五上午07:00~10:30、周六上午07:00~09:00。

四、体检费用：180元/人，费用由申请人自己承担。

五、其他注意事项

1. 体检前一天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忌油腻，避免剧烈运动；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空腹8-12小时，留夜尿；体检期间听从医院工作人员引导、保持安静。

2. 请务必携带本人身份证、《江苏省中小学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非幼儿园）》（下载公告附件3，A4纸双面打印，贴好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

3. 体检结束后，请将《体检表》交给体检中心“交表处”，并领取体检报告回执单，可自行询问领回体检结果的时间。

4. 请在体检表右上角体检号一栏中正确填写教师资格认定申请网上报名号，并于现场确认时提交。

5. 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即取消资格。逾期不参加体检者，视作自动放弃。

6. 请认定机构非苏州市教育局的人员不要参加此次体检预约报名。

7. 体检中心咨询电话：0512-62363906（下午1:00~4:00）。

苏州市教育局教师资格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6月6日